

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信息表

一、矿权基本信息

采/探矿权人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矿山名称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贞丰县簸箕田2金矿		
采/探矿许可证号	T52120110402044195		
开采矿种	金矿	开采方式	地下开采
开拓方式	竖井开拓	采矿方法	充填采矿法
生产规模 (万吨/年)	66	采矿权申请范围 面积 (km ²)	9.7287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贵州省自然资源厅	发证时间	
开采深度	建议开采深度：+1330m 至-178m 标高		

拐点坐标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	Y	点号	X	Y
1	2825633.162	35556984.068	11	2825550.023	35559301.700
2	2825974.013	35556982.616	12	2826685.419	35559296.670
3	2826084.660	35557231.964	13	2826694.129	35561261.573
4	2826101.315	35557341.757	14	2825560.327	35562415.651
5	2826370.992	35557341.757	15	2825560.327	35563289.793
6	2826603.337	35557506.899	16	2825291.287	35563290.306
7	2827007.709	35557705.600	17	2825289.200	35562848.950
8	2826901.308	35558667.116	18	2824365.980	35562853.290
9	2826683.315	35558822.040	19	2824365.393	35562726.014
10	2825547.929	35558827.060	20	2824932.242	35558164.457

评审目的

☒新立 ☐延续 ☐变更（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打“√”）

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一）非煤矿山资源开发利用指标

矿种名称	金矿	保有资源储量（万吨）	1618.54
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万吨）	1343.76	设计利用资源储量利用率（%）	83
设计可采储量（万吨）	1240.99	开采回采率（%）	92
矿井水综合利用率（%）	87		

（二）煤炭资源开发利用指标

矿种名称		保有资源储量（万吨）	
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万吨）		设计利用资源储量利用率（%）	

设计可采储量（万吨）		薄煤层采区回采率（%）							
煤矸石综合利用率（%）		中厚煤层采区回采率（%）							
瓦斯抽采利用率（%）		矿井水综合利用率（%）							
（三）非煤矿山采选指标									
矿石地质品位（g/t）	5	采出矿石品位（g/t）	5						
设计选厂规模（万吨/年）	66	入选能力（万吨/年）	66						
金精矿产率（%）	16	精矿品位（g/t）	26						
尾矿产率（%）	84	尾矿品位（g/t）	1						
原矿产率（%）	100	原矿品位（g/t）	5						
（四）煤炭入洗指标									
原煤入洗率（%）		原煤年入洗能力（万吨/年）							
入洗原煤灰分（%）		精煤年产量（万吨/年）							
精煤灰分（%）									
（五）尾矿利用									
尾矿库容积（m³）	2500000	占地面积（hm²）	20						
当年产生量（万吨）	66	当年利用量（万吨）	43						
年末累计存量（万吨）	23	利用方式	采空区充填						
（六）废（矸）石利用									
废（矸）石场	全部利用	废（矸）石场占地面积（hm²）	3						
当年产生量（万吨）	7	当年利用量（万吨）	7						
年末累计存量（万吨）	0	利用方式	采空区充填						
（七）共（伴）生矿产利用									
可利用共（伴） 生矿产（成分） 名称	设计指标		生产实际指标						
	入选品位 （%）	选矿回收率 （%）	入选矿石量 （万吨/年）	入选矿石品位 （%）	选矿回收率 （%）				
砷	0	湿法、火法冶炼 中脱除砷							
硫	17	89.5							
三、土地复垦									
土地 利用 现状	损毁前土地类型		工程类型使用土地（hm²）			其中			
	名称	名称	地面生产 生活设施 用地	采区	小计	已损毁 （hm²）	拟损毁 （hm²）	占用	小计 （hm²）
	一级类	二级类							
	耕地	水田	0.0409	71.6000	71.6409	/	0.0409	/	0.0409
		旱地	9.6281	346.3572	355.9853	4.0210	5.6071	/	9.6281
	园地	果园	0.8164	44.8672	45.6836	/	0.8164	/	0.8164

		茶园	0.0070	6.6867	6.6937	/	0.0070	/	0.0070
		其他园地	/	1.4206	1.4206	/	/	/	/
	林地	乔木林地	21.5358	250.1056	271.6414	0.0245	21.5113	/	21.5358
		竹林地	/	0.5201	0.5201	/	/	/	/
		灌木林地	13.9790	133.5542	147.5332	6.4157	7.5633	/	13.9790
		其他林地	0.0516	3.0602	3.1118	/	0.0516	/	0.0516
	草地	其他草地	/	3.7960	3.7960	/	/	/	/
	商业服 务业用 地	商业服务 设施用地	/	0.4959	0.4959	/	/	/	/
		物流仓储用 地	/	0.3282	0.3282	/	/	/	/
	工 矿 仓 储用地	工业用地	/	0.6010	0.6010	/	/	/	/
		采矿用地	3.2833	0.5515	3.8348	3.2833	/	/	3.2833
	住宅用 地	农村宅基地	/	30.1969	30.1969	/	/	/	/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科教文卫用 地	/	0.7475	0.7475	/	/	/	/
		公用设施用 地	/	0.2446	0.2446	/	/	/	/
	特殊用 地	特殊用地	/	0.1598	0.1598	/	/	/	/
	交通运 输用地	公路用地	/	10.0942	10.0942	/	/	/	/
		城镇村道路 用地	0.0438	1.2867	1.3305	0.0438	/	/	0.0438
		农村道路	0.2723	10.4763	10.7486	0.1436	0.1287	/	0.2723
	水域 及水利 设施用 地	河流水面	/	1.2027	1.2027	/	/	/	/
		坑塘水面	0.0561	1.5147	1.5708	0.0561	/	/	0.0561
		沟渠	0.0023	1.8925	1.8948	0.0023	/	/	0.0023
		水工建筑用 地	/	0.3168	0.3168	/	/	/	/
	未利用 地	设施农用地	/	0.7369	0.7369	/	/	/	/
		裸岩石砾地	/	0.3352	0.3352	/	/	/	/
	合计		49.7166	923.1492	972.8658	13.9903	35.7263	/	49.7166
用地 损毁 类型	工 程 类 型	面积 (hm ²)				其中			
		挖损	塌陷	压占	小计	已损毁 (hm ²)	拟损毁 (hm ²)	占用	小计
	生产场 地	/	/	49.7166	49.7166	13.9903	35.7263	/	49.7166
	预测	/	/	/	/	/	/	/	/

	塌陷区								
	合计	/	/	49.7166	49.7166	13.9903	35.7263	/	49.7166
复垦后土地利用现状	拟复垦土地类型		项目类型占地面积 (hm ²)						
	名称	名称	生产场地		预测塌陷区			合计	
	一级类	二级类							
	耕地	旱地	49.3156		/			49.3156	
	交通运输用地	农村道路	0.4010		/			0.4010	
	合计		49.7166		/			49.7166	
	复垦工程施工费用估算 (万元)		3231.33						
土地复垦实施计划	复垦区面积 (hm ²)		49.7166						
	复垦区内地面设施用地合计 (hm ²)		49.7166	永久性用地 (hm ²)	/	已塌陷损毁土地面积 (hm ²)	/		
	复垦区预测塌陷损毁土地面积 (hm ²)		/		占总面积 (%)		/		
	复垦区土地复垦面积 (hm ²)		49.7166		占总面积 (%)		100.00		
	土地复垦实施计划								
	建设阶段 (2023 年 3 月~2024 年 2 月)	①采用挖掘机挖装自卸汽车运输,剥离 2 号工业场地、2 号风井场地、2 号风井场地进场道路、后期回风井场地及后期回风井场地进行道路耕地区、林地区及园地区的土壤,剥离土方量 177988m ³ 。剥离土方量运至 2 号工业场地内的堆土场堆放,表土、底土分开堆放。堆土后种植豆科植物培肥。 ②该阶段土地复垦静态费用为 232.08 万元,动态费用为 243.68 万元。							
	生产阶段 (2024 年 3 月~2043 年 2 月)	①堆土场堆存表土后,采用绿色 PE 网进行铺盖配套播撒绿肥进行养护。堆土场铺盖绿色 PE 网 5.00hm ² ,播撒绿肥 4500kg。 ②该阶段土地复垦静态费用为 23.03 万元,动态费用为 44.45 万元。							
	闭坑恢复及管护阶段 (2043 年 3 月~2046 年 2 月)	①首先拆除生产场地内建筑设施,拆除废渣量 7437m ³ ;然后剥离地表硬化层,剥离石渣量 9636.50m ³ ;再将拆除的废渣及剥离的地表石渣 17073.50m ³ 进行综合利用(回填采空区或填充地裂缝)。然后从堆土场取土 177988m ³ 用于生产场地覆土,覆土后的平均土层厚度达 0.50m,采用推土机平土,平土 177988m ³ ;修筑 8°~15°坡式梯土坎 4235m;沿前期修建的截排水沟修筑 30m ³ 的蓄水池 8 个;修建 1.50 宽的生产道 1746m;最后对复垦耕地施农家肥、化肥进行土壤培肥,培肥面积 739.7340 亩。 ②对复垦的耕地进行管护(土壤培肥、排水与灌溉工程及田间道工程),管护面积为 49.3156hm ³ 。 ③该阶段土地复垦静态费用为 958.22 万元,动态费用为 2943.20 万元。							
	土地复垦静态投资估算 (万元)		1213.33		平均投资估算 (元/m ²)		24.40		

土地复垦动态投资估算 (万元)		3231.33	平均投资估算 (元/m ²)	64.99
拟采取复垦方式		☐ 矿山企业自行复垦 ☒ 委托中介机构复垦		
四、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治理				
现状调查情况	类型	调查内容（发生时间、发生地点、规模、影响范围、体积、危害、发生原因、防治情况等）		
	矿山地质灾害	现状条件下，评估区范围内未发现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目前仅在1号风井场地、副井场地及废石场存在3个不稳定斜坡。其中：不稳定斜坡1为1号风井场地建设时废石渣填方形成，斜坡长约167m，宽7m~15m，坡度大于40°，斜坡废石渣较为松散，稳定性较差，下方修建拦渣坝。不稳定斜坡2为废石渣堆放形成，坡度大于45°，斜坡长约243m，宽30m~40m，废石渣堆放较为松散，下方修建有拦渣坝。不稳定斜坡3为副井场地建设时废石渣填方形成，斜坡长约129m，宽7m~10m，坡度大于40°，未采取拦挡措施，边坡稳定性一般。 综上所述，现状条件下，评估区范围内无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副井场地、1号风井场地填方形成的不稳定斜坡和废石场堆方形成的不稳定斜坡引发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的可能性较大，危害程度较大，危害对象为工业场地建筑、矿山设备、作业人员，可能造的直接经济损失小于100万元，受威胁人数少于10人。因此，矿山地质灾害对地质环境的影响为较严重。		
	含水层破坏	矿山尚未开始采矿，含水层尚未被破坏。现状条件下，矿业活动对含水层破坏和影响较轻，含水层破坏和影响对地质环境影响较轻。		
	土地资源与植被损毁	根据实际调查，矿山1号工业场地及其进场道路基本建设完成，已损毁面积13.9903hm²。其中：损毁旱地4.0210hm²、乔木林地0.0245hm²、灌木林地6.4157hm²、城镇村道路用地0.0438hm²、采矿用地3.2833hm²、农村道路0.1436hm²、坑塘水面0.0561hm²，沟渠0.0023hm²。现状条件下，矿山建设对土地植被资源破坏和影响严重，土地资源破坏对地质环境影响为严重。		
	地形地貌景观破坏	根据实际调查，矿山1号工业场地及其进场道路基本建设完成，直接造成地形地貌景观损毁面积13.9903hm²。现状条件下，矿山建设对地形地貌景观破坏和影响严重，土地资源破坏对地质环境影响为严重。		

地质环境 影响 预测	本矿山采用充填处理采空区，矿体埋深远大于安全采深，井下采空引发崩塌、地裂缝、塌陷、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可能性小，对居民点、河流、泉点、水库、公路等的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 随着矿业活动进行，工业场地建设形成的高切填方边坡和废石场堆方形成的不稳定边坡，引发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的可能性较大，危害对象为工业场地建筑、矿山设备、作业人员及下方耕地、林地资源，可能造的直接经济损失小于 100 万元，受威胁人数少于 10 人。因此，矿山地质灾害对地质环境的影响为较严重。 矿井水、生活废水、淋溶废水排放对含水层水质的影响程度为较轻。矿山地下开采对地下含水层的破坏和影响较严重。矿山井下开采直接导致矿床充水主要含水层结构遭受破坏，对含水层结构破坏较严重；预测未来矿井正常涌水为 6829.02m³/d；造成矿区主要含水层水位大幅下降，采矿活动对含水层水位、水量的影响程度为较严重。因此，含水层的破坏和影响影响对地质环境影响为较严重。 生产场地建设、使用占地面积 49.7166hm²，对原生地形地貌景观的破坏和影响严重；矿山严格按照规范充填处理采空区，引发地表崩塌、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小，地下开采对地表原生地形地貌景观影响和破坏程度小，影响较轻。 生产场地的建设、使用预测破坏土地面积 49.7166hm²。其中：耕地 9.6690hm²，园地 0.8234hm²，林地 35.5664hm²，工矿仓储用地 3.2833hm²，交通运输用地 0.1874h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584hm²，对土地资源的破坏和影响严重。矿山严格按照规范充填处理采空区，引发地表滑坡、崩塌、塌陷、地裂缝、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可能性小，地下开采对地表土地资源的破坏程度小，影响较轻。 矿山生产生活废水、淋溶水和矿井排水经污水处理池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水土环境的污染较轻。 综上所述，矿业活动对地形地貌景观、土地植被资源破坏和影响对地质环境为影响为严重。				
	矿山地质环境 治理恢复工程 部署				
	重点防治区（A 区）：潜在滑坡体、崩塌体清理；场地切填方边坡护坡；废石场、堆土场采取拦挡、防渗、排水等工程措施；修建生产生活废水、矿井废水、淋溶废水处理设施；生产中采空区及时回填；土地、植被资源、地形地貌景观恢复；进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及时发现和进行地质灾害治理。 次重点防治区（B 区）：进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及时发现和进行地质灾害治理。 一般防治区（C 区）：采用自然恢复、人员定期巡视。				
	分区	编号	位置	面积	防治措施
	重点 防治 区	A-1 区	包含 1 号工业场地、进场道路及附近区域	24.1430hm ²	①1 号工业场地内废石场已修建拦渣坝和废水沉淀池；在副井场地内的填方边坡处修建挡墙，防止引发地质灾害对矿山生产人员及设备造成危害。②在工业场地内的副井场地内修建矿井水、生活废水处理设施，对废水处理达标后排放。③1 号工业场地及其进场道路两侧加强植树造林等工作恢复治理地形地貌景观、保护环境。④在 1 号工业场地内的风井场地、副井场地切填方边坡处建立稳定性监测点；在废石场边坡建立稳定性监测点；对废水处理设施建立水质监测点。⑤在 1 号工业场地周围修建截排水沟。⑥矿山开采过程中群测群防监测矿山地质环境问题，发生异常情况应随时采取相应措施。
A-2 区		包含 2 号工业场地及附近区域	44.8310hm ²	①2 号工业场地内的废石场修建拦渣坝和废水沉淀池；在堆土场边坡修建挡墙及废水沉淀池，防止引发地质灾害对矿山生产人员及设备造成危害。②在工业场地内的办公生活及选矿场地内修建矿井水、生活废水处理设施，对废水处理达标后排放。③在 2 工业场地周围修建截排水沟。④2 号工业场地加强植树造林等工作恢复治理地形地貌景观、保护环境。⑤在 2 号工业场地内的废石场、堆土场堆方边坡处建立稳定性监测点；	

				在废水处理设施建立水质监测点。⑥矿山开采过程中群测群防监测矿山地质环境问题，发生异常情况应随时采取相应措施。	
	A-3 区	包含 2 号风井场地、进场道路及附近区域	1.7909hm ²	①2 号风井场地内修建废水沉淀池。②2 号风井场地加强植树造林等工作恢复治理地形地貌景观、保护环境。③矿山开采过程中群测群防监测矿山地质环境问题，发生异常情况应随时采取相应措施。	
	A-4 区	包含后期回风井场地、进场道路及附近的区域	4.5206hm ²	①在回风井填方边坡下坡位修建挡墙，在回风井场地东面修建截排水沟，在回风井场地内修建废水沉淀池。②回风井场地加强植树造林等工作恢复治理地形地貌景观、保护环境。③回风井场地切填方边坡建立监测点，挡墙建立监测点。④矿山开采过程中群测群防监测矿山地质环境问题，发生异常情况应随时采取相应措施。	
次重点防治区	B 区	地下水疏干影响范围	1533.3944hm ²	①矿山生产过程中采用充填法对井下采空区进行回填，采取灌浆堵漏及防渗墙封堵井巷，使地下水位回升。②矿山开采过程中群测群防监测矿山地质环境问题，发生异常情况应随时采取相应措施。	
一般防治区	C 区	严重区及较严重区以外的区域	410.3845hm ²	矿业活动对一般防治区的地质环境影响较轻，暂不采取治理措施，仅采取群测群防进行预防。	
治理恢复经费估算 (万元)			2596.30	治理恢复基金账户余额 (万元)	0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工作部署及年度安排			总体工作部署： 本方案适用年限为 23a（矿山服务年限 20a+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期限 3a），在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分区的基础上，根据矿山开采顺序、保护对象的重要程度及治理对象的紧迫性，按五年一个阶段，共划分为五个阶段。即：第一阶段、第二阶段、第三阶段、第四阶段及第五阶段。 (1) 第一阶段（2023 年 3 月~2028 年 2 月）：修建 2 号工业场地废石场拦渣坝；修建 2 号工业场地堆土场堆方边坡挡墙、1 号工业场地副井场地填方边坡挡墙；修建 1 号工业场地、2 号工业场地截排水沟；修建 1 号工业场地、2 号工业场地淋溶废水沉淀池；修建 1 号工业场地、2 号工业场地生产、生活废水及矿井水处理设施；对工业场地、进行道路绿化；设置地质环境监测点，监测堆方边坡、切填方边坡、采区上方地表稳定性及泉点流量、河流流量、矿山废水排放情况；坚持“不欠新帐，渐还旧账”的原则，即在矿山的开采过程中对新产生的地质环境问题要及时恢复治理，逐步治理矿山以前遗留下的环境题。做到“边生产，边治理，边恢复”。 (2) 第二阶段（2028 年 3 月~2033 年 2 月）：监测采区上方地表稳定情况；坚持“不欠新帐，渐还旧账”的原则，即在矿山的开采过程中对新产生的地质环境问题要及时恢复治理，逐步治理矿山前期遗留下的环境问题。做到“边生产，边治理，边恢复”。 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全程、全面监测、预报，提供矿山地质环境变化发展情况依据，指导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对发生的地质灾害破坏进行治理；井上井下采取切实有效防范措施预防地质灾害发生，防渗帷幕、防渗墙等堵塞治理含水层破坏。受矿山地质灾害破坏的地貌景观、土地植被进行恢复、绿化建设。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及修缮，保障其功能。 (3) 第三阶段（2033 年 3 月~2038 年 2 月）：监测采区上方地表稳定情况；坚持“不欠新帐，渐还旧账”的原则，即在矿山的开采过程中对新产生的地质环境问题要及时恢复治理，逐步治理矿山前期遗留下的环境问题。做到“边生产，边治理，边恢复”。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工作部 署及年度安排	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全程、全面监测、预报，提供矿山地质环境变化发展情况依据，指导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对发生的地质灾害破坏进行治理；井上井下采取切实有效防范措施预防地质灾害发生，防渗帷幕、防渗墙等堵塞治理含水层破坏。受矿山地质灾害破坏的地貌景观、土地植被进行恢复、绿化建设。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及修缮，保障其功能。 (4) 第四阶段（2038年3月~2043年2月）：监测采区上方地表稳定情况；坚持“不欠新帐，渐还旧账”的原则，即在矿山的开采过程中对新产生的地质环境问题要及时恢复治理，逐步治理矿山前期遗留下的环境问题。做到“边生产，边治理，边恢复”。 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全程、全面监测、预报，提供矿山地质环境变化发展情况依据，指导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作；对发生的地质灾害破坏进行治理；井上井下采取切实有效防范措施预防地质灾害发生，防渗帷幕、防渗墙等堵塞治理含水层破坏。受矿山地质灾害破坏的地貌景观、土地植被进行恢复、绿化建设。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及修缮，保障其功能。 (5) 第五阶段（2043年3月~2046年2月）：该时段矿山采矿结束，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修复，解决矿山遗留的环境问题。 对矿山地面生产场地进行地形地貌景观恢复和土地植被恢复；对矿山井口进行封堵；继续对矿山地质环境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对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和修缮，保障其功能。 近期年度工作计划安排： 为保证尽快及时对产生的地质环境问题进行治理修复，对近期 5a（2023年3月~2028年2月）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修复工作进行安排。详见如下： (1) 2023年3月~2024年2月年度实施计划：修建2号工业场地废石场拦渣坝，修建2号工业场地堆土场堆方边坡挡墙、1号工业场地副井场地填方边坡挡墙；修建1号工业场地、2号工业场地截排水沟；修建1号工业场地、2号工业场地淋溶废水沉淀池；地面生产场地拟损毁区域进行土壤收集储存，并采取防流失措施。 (2) 2024年3月~2025年2月年度实施计划：修建1号工业场地、2号工业场地生产、生活废水及矿井水处理设施；对工业场地、进场道路进行绿化；设置地质环境监测点，对地面生产场地内的7处潜在滑坡体建立变形监测点；对水环境进行监测，对采区上方地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区相应措施处理；对已修建的恢复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修缮。 (3) 2025年3月~2026年2月年度实施计划：继续对地面生产场地内的7处潜在滑坡体建立变形监测点；继续对水环境进行监测，对采区上方地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区相应措施处理；对已修建的恢复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修缮。 (4) 2026年3月~2027年2月年度实施计划：继续对地面生产场地内的7处潜在滑坡体建立变形监测点；继续对水环境进行监测，对采区上方地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区相应措施处理；对已修建的恢复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修缮。 (5) 2027年3月~2028年2月年度实施计划：继续对地面生产场地内的7处潜在滑坡体建立变形监测点；继续对水环境进行监测，对采区上方地表进行监测，发现问题，及时采区相应措施处理；对已修建的恢复治理工程进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修缮。
---------------------------------	--

五、方案编制及评审信息					
编制单位	单位名称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李常木	联系电话		13985529395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所在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胡灵元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	高级工程师
		王恒富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	工程师
		虞思德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	工程师
		陈培达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矿	高级工程师
		赵亚飞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工程师
		曾晓驰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	高级工程师
		王伟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	助理工程师
赵彬	贵州创新矿冶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	高级工程师		
评审专家组	组成	姓名	所在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组长	叶明亮	贵州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采矿	教授
	成员	任江	贵州省煤田地质局 142 队	采矿	高级工程师
		唐云辉	贵州省地质矿产开发局 105 地质大队	采矿	高级工程师
		陈兴龙	贵州省有色金属和核工业地质勘查局	地质	研究员
		陈文祥	贵州省地质矿产中心实验室	环境	研究员
		潘福炎	贵州理工学院	土地	高级工程师
		黎勇	贵州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经济	高级会计师
评审意见	专家组评审主要结论： 《方案》编写内容符合《贵州省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要求；设计的井筒位置、工业场地及地面设施区均位于拟申请矿区范围之内，且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 I 级保护林地；矿区范围与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地、水库淹没区及其他禁采禁建区不重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二十条之规定；矿山“三率”指标及地质勘探工作程度符合相关规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修复治理、土地复垦、污染防治及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符合相关要求；矿产资源利用方式及方向科学、可行，达到环境优先，保证了土地、矿产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实现用地用矿相统一；矿山资源有保障、经济上可行，达到建设绿色矿山的目。专家组同意该《方案》通过评审。 评审机构（盖章）： 时间：2023.3.13				